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3-066

##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9,270,0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9,270,0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9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60 万股，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82,4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5,633,6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66,3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3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 1 名，限售期为自工商变更之日起 36 个月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股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9,2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7%，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 （一）资本公积金转增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

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2 股，公司股本总数由 82,400,000 股增至 98,880,000 股。

## （二）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权登记，新增 3,309,714 股，限售期为 6 个月，公司总股本由 98,880,000 股增至 102,189,714 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浦原”）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中核浦原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 2020 年 12 月持有发行人新增股份之日起（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基准日）的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景业智能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9,270,000 股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 流通数量 (股)	剩余限 售股数 量(股)
1	中核浦原	9,270,000	9.07	9,270,000	0
	合计	9,270,000	9.07	9,270,000	0

注：持有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9,270,000	自工商变更之日起 36 个月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合计	9,270,000	/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